

財務委員會 工務小組委員會參考文件

補充資料

458CL－沙田新市鎮第 2 階段工程－建造 T3 號道路

引言

工務小組委員會曾在 2003 年 1 月 22 日會議上，審議有關 458CL 號工程計劃「沙田新市鎮第 2 階段工程－建造 T3 號道路」的 PWSC(2002-03)82 號文件。會上，政府答允－

- (a) 考慮在劉百樂中學和宣道會鄭榮之中學實施間接消減噪音措施，例如安裝隔音窗和空氣調節設備；
- (b) 提供橫切面圖，顯示擬建高架行車道與劉百樂中學之間的距離和兩者的位置；以及
- (c) 就如何決定在不同路段豎設的隔音屏障種類，提供所依據的準則和方法。

政府的回應

在劉百樂中學和宣道會鄭榮之中學實施間接消減噪音措施

2. 正如 PWSC(2002-03)82 號文件所述，我們打算實施直接消減噪音措施，包括在劉百樂中學和宣道會鄭榮之中學(下稱「兩所學校」)附近 T3 道路和其相關支路沿路豎設所需的隔音屏障。這些措施有助減少兩所學校所受到的交通噪音影響，使噪音聲級不會超出《環境影響評估條例》規限的水平。

3. 關於在兩所學校實施間接消減噪音措施一事，宣道會鄭榮之中學已安裝隔音窗和空氣調節設備，而劉百樂中學所有課室和其中兩間功

能教室(全校共有八間)最近亦已安裝空氣調節設備。拓展署會繼續與教育統籌局磋商，研究可否在學校噪音消減計劃下，為該校餘下六間功能教室安裝隔音窗和空氣調節設備。

4. 兩所學校附近的 T3 道路平面圖，以及顯示 T3 道路計劃擬建新道路與劉百樂中學之間的距離和兩者位置的橫切面圖載於附件。

決定不同路段豎設的隔音屏障種類所依據的準則和方法

5. 如新建道路的交通噪音預計會超出法例規限的水平，我們會採取各項可行的直接消滅噪音措施，例如修訂道路定線，在路面鋪設低噪音物料，豎設隔音屏障或隔音罩，以減少噪音造成的影響。根據《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的規定，在距離建築物正面外牆一米的地方量度，交通噪音聲級不得超出下述按建築物類別釐定的水平：學校 65 分貝(A)；住宅樓宇 70 分貝(A)。如果採取修訂道路定線和在路面鋪設低噪音物料各項可行措施後，易受噪音影響地方的預計噪音聲級仍然未能降低至規限的水平，我們便會研究豎設隔音屏障或隔音罩消滅噪音。不同路段所選用的隔音屏障或隔音罩種類，視乎易受噪音影響地方的預計噪音聲級和易受噪音影響地方與道路兩者的位置而定。如附近現有路道的噪音聲級已超出規限的水平，則新建道路的設計必須確保道路通車後的整體交通噪音增加少於 1 分貝(A)。

6. 在路段豎設隔音屏障還是隔音罩，取決於易受噪音影響地方的交通噪音聲級，而交通噪音聲級高低則受到下述因素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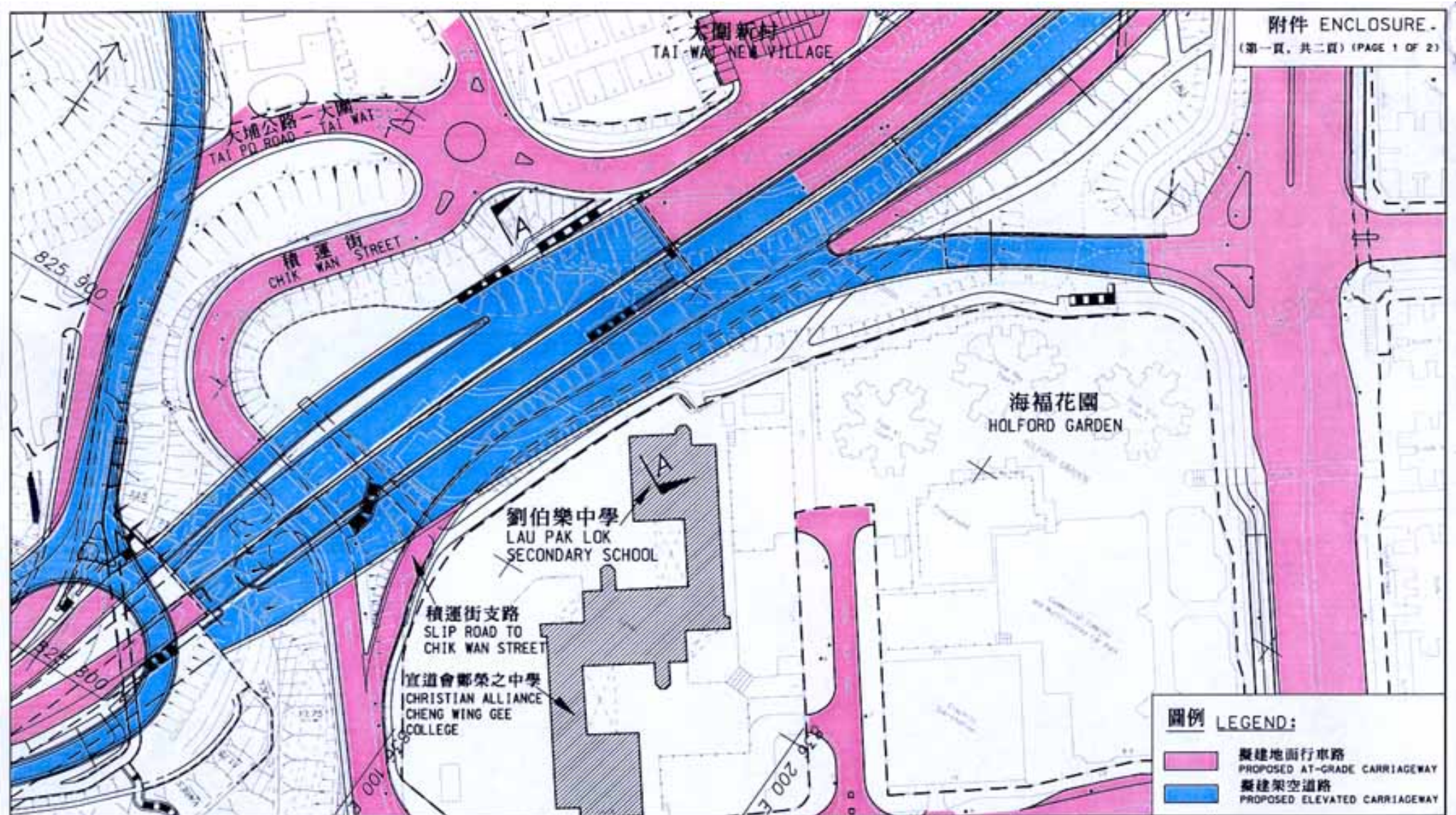
- (a) 現有和新建道路沿路的行車量、重型車輛所佔百分比和行車車速；
- (b) 道路的路形和坡度；
- (c) 有關路段與易受噪音影響地方之間的距離和相距高度；以及
- (d) 有關路段與易受噪音影響地方之間的地理環境和建築物(如有的話)是否可發揮天然隔音屏障的作用。

7. 我們採用下文第 8 段所述的迭代方法，決定這項工程計劃各個路段應豎設的隔音屏障或隔音罩種類，以期取得最佳的隔音效果。一般來說，所選用的隔音設施按優先次序排列如下—

- (a) 垂直式隔音屏障；
- (b) 懸臂式隔音屏障；
- (c) 半開放式隔音罩；以及
- (d) 密封式隔音罩。

8. 首先，我們會評估沿路各個易受噪音影響地方未經減低的噪音聲級(即在沒有實施消滅噪音措施的情況下的噪音聲級)。如在沒有實施消滅噪音措施的情況下，道路附近易受噪音影響地方的噪音聲級超出可容許的水平，我們便會研究在有關地方附近的路段豎設垂直式隔音屏障，以消滅噪音。其後，我們會假設路段已裝設垂直式隔音屏障，再次評估易受噪音影響地方的噪音聲級。如有關地方的噪音聲級預計仍然超出可容許的水平，我們會研究選用懸臂式隔音屏障，以加強隔音效果。假如懸臂式隔音屏障仍未能使噪音聲級降至可容許的水平，我們會繼續採用迭代方法，因應情況依次研究選用半開放式隔音罩和封閉式隔音罩的效果。我們選定隔音屏障或隔音罩的種類後，便會進一步確定隔音設施的裝設範圍，以及隔音屏障的高度(如採用垂直式隔音屏障)或隔音屏障懸臂的闊度(如採用懸臂式隔音屏障)，以取得最佳的隔音效果。

9. 我們已採用上文所述方法，制定 T3 道路工程計劃的消滅噪音措施。我們已選用最適當的隔音屏障／隔音罩設計，確保易受噪音影響地方的整體噪音聲級不會超出《環境影響評估條例》規限的水平。



圖例 LEGEND:

- 擬建地面行車路
PROPOSED AT-GRADE CARRIAGEWAY
- 擬建架空道路
PROPOSED ELEVATED CARRIAGEWA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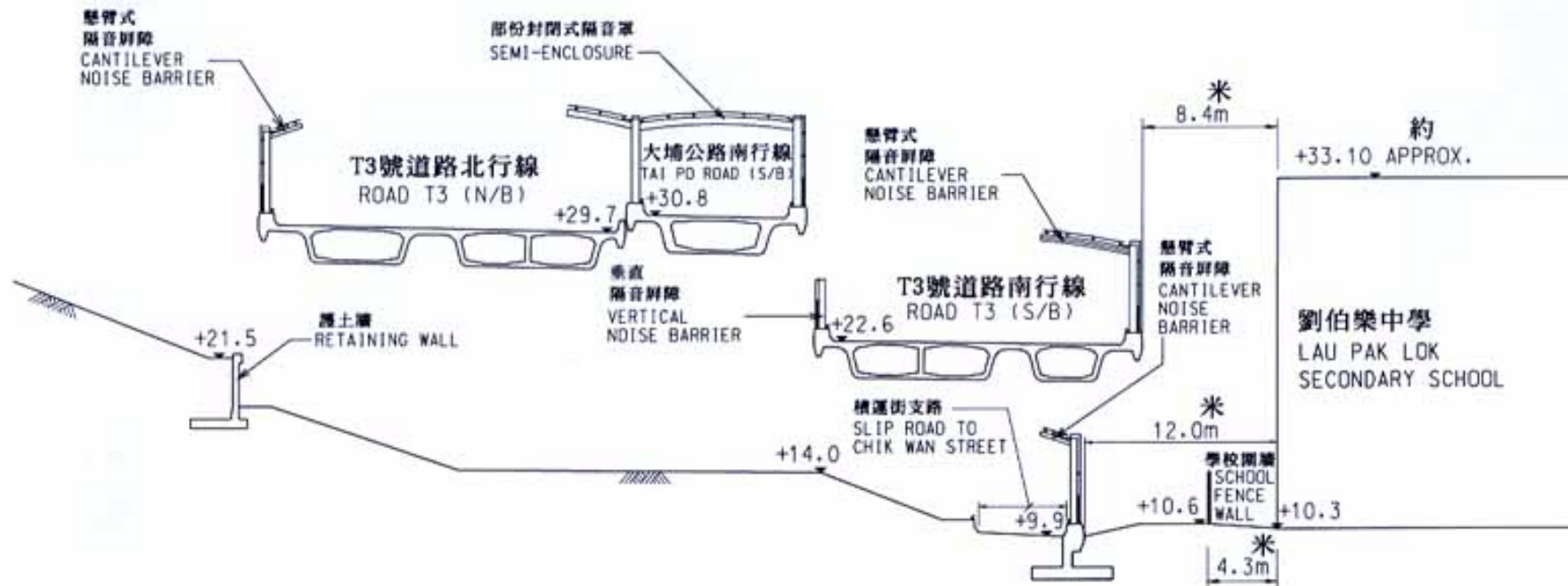
圖則名稱 drawing title 工務計劃項目第458CL號
沙田新市鎮第2階段工程 - T3號道路建造工程
近劉伯樂中學的道路工程
PWP ITEM NO. 458CL
SHA TIN NEW TOWN, STAGE 2 - CONSTRUCTION OF ROAD T3
ROADWORKS NEAR LAU PAK LOK SECONDARY SCHOOL

繪圖 drawn	簽署 initial	日期 date	比例 scale 1 : 1500
W K LEUNG	W	14.2.03	
核對 checked	簽署 initial	日期 date	圖則編號 drawing no. ST2031
T K LEE	T	14.2.03	
核准 approved	簽署 initial	日期 date	
C W KAM	C	14.2.03	

辦事處 office
新界東拓展處
NT EAST DEVELOPMENT OFFICE



拓展署
TERRITORY DEVELOPMENT
DEPARTMENT



切面 A - A
SECTION A - A

圖例 LEGEND:

— +33.10 水平 (米水平基準)
LEVEL (mPD)

圖則名稱 drawing title 工務計劃項目第458CL號
沙田新市鎮第2階段工程 - T3號道路建造工程
橫切面
PWP ITEM NO. 458CL
SHA TIN NEW TOWN, STAGE 2 - CONSTRUCTION OF ROAD T3
CROSS SECTION

繪圖 drawn W K LEUNG	簽署 initial [Signature]	日期 date 14.2.03	比例 scale N.T.S.	辦事處 office 新界東拓展處 NT EAST DEVELOPMENT OFFICE
核對 checked T K LEE	簽署 initial [Signature]	日期 date 14.2.03	圖則編號 drawing no. ST2032	拓展署 TERRITORY DEVELOPMENT DEPARTMENT
核准 approved C W KAM	簽署 initial [Signature]	日期 date 14.2.03		